

Das Brot der frühen Jahre
Erzählung

1.45
4

早年的一面

[联邦德国]

海因利希·伯尔著

林 笳 雷夏鸣译

Isib. 45

16916

Das Brot der frühen Jahre

Erzählung

早年的面包



Das Brot der frühen Jahre
根据联邦德国袖珍本出版社
1978年12月版译出

早年的面包

〔联邦德国〕 海因利希·伯尔 著
林 笈 雷夏鸣 译

*

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32开本 3.375印张 1幅页 55,000字

1986年12月第1版 1986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900册

书号10111·1558 定价0.67元

(一)

赫蒂维茜来的那天是星期一。这天早上，女房东还没有把我父亲的来信从门下塞进来，我本来想跟过去住在学徒宿舍时常做的那样，把被子拉过脸，蒙头大睡的，但女房东却在前厅里喊道：“你的信，家里来的！”她把信从门下塞了进来。这封雪白的信滑进灰暗的阴影中，躺在房间的地板上。我吃惊地从床上跳下来，因为我发现信封上盖着的是铁路邮局椭圆形的邮戳，而不是普通邮局的圆形邮戳。

父亲不喜欢拍电报。我独自在这城里生活的七年中，他只寄过两封带铁路邮局邮戳的信给我：第一封是报告妈妈的死讯，第二封是告知我他不幸两腿骨折——而这一封是第三封，我拆开信一看，才放了心：“别忘记，”父亲写道，“姆勒的女儿赫蒂维茜今天乘火车于十一时四十七分到达你那里。你要去接她，为她安排好房间，并且记住买一些鲜花，要友好一点。试想，一个初次进城的姑娘的心情会

是怎样的！她不认识你住的城区和街道，对她来说，一切都是陌生的。况且，中午时分，乱哄哄的火车站会使她害怕的。要知道，她今年才二十岁，进城去是想当一名女教师。此后，你不能每个星期日来探望我了——真可惜。衷心的问候。父亲。”

后来我常想，如果我当时没去火车站接赫蒂维茜的话，情况又会怎样呢？我也许会进入另一种生活，就象人们不小心误上了另一列火车那样。在未见到赫蒂维茜之前，我感到那种生活还是过得去的。每当我自己思考这个问题时都是这样认为的。现在回想起来，简直象是在做梦！我知道，过去感到蛮不错的生活，如今已经成了地狱。

我仿佛看到自己在那种生活中游荡，看到自己在微笑，听到自己在讲话，就象在梦中看到一个从未见过面的孪生兄弟在微笑，听到他在讲话一样。在孕育这个孪生兄弟的种子毁灭之前，他也许存在过那么一瞬间。

爸爸把这封信当作急件寄来，我当时就感到有点奇怪。我还不知道有没有时间去接赫蒂维茜，因为自从我干上自动洗衣机的维修保养这一行后，周末和星期一都是不得安宁的。正是在星期六或星期天，适逢男人们休息，他们围拢在洗衣机旁，想证实一下这贵重的玩意儿的质量和使用方法。而我则坐在电话机旁等电话，这些电话经常约我到偏僻的

郊外去。每当我一踏进他们的屋子里，就闻到一股烧焦电线的气味，或者见到洗衣机里的肥皂泡沫象特技摄影那样往外冒，见到那些无可奈何的男人，哭丧着脸的女人，他们忘了必须按的几个按钮中的一个，或者一个按钮按了两下。我不慌不忙地打开工具袋，翘着嘴唇检查故障，枕着地拨弄着开关、杠杆和连接线。当我按说明书规定的方法调配肥皂粉溶液时，我面带笑容，和蔼地向他们讲解洗衣机的操作过程，然后启动机器。我一边洗手，一边客气地倾听屋主人一知半解地谈论技术，这时，他也为自己的学识得到别人的赏识而高兴。可是当我要他们为我登记工时和路程的时候，他们就显得无所谓似的。最后，我从容地登上汽车，前往下一个告急的地方。

十二个小时的工作，即使星期日也是这样。有时，我也和沃尔夫、乌拉在约普咖啡店聚会。星期日做晚祈祷，我往往去得太迟。在那里，我提心吊胆地从神甫的举动中看看开始献祭金没有，如果还没开始，我就松一口气，随便找一张长椅，疲倦地坐下。有时我睡着了，一直到神甫的助手摇铃献祭金时才醒来；有时候，我恨自己，恨自己的工作和双手。

这个星期一早上，我很累。星期天来的电话中还有六宗洗衣机故障等待处理。我听见女房东在前

厅电话机旁说：“好，我转告他吧。”我坐在床上吸烟，想起了父亲。

我仿佛见到他晚上穿过城市把信投进十点钟停在克诺赫塔站的火车里，见到他通过教堂旁边的广场，经过姆勒的屋旁，穿过树木婆婆的林荫大道。为了缩短路程，他打开了学校的大门，通过校园里黑暗的门道，在黄色的教学楼的背面，抬头望望他任教的八年级课室。然后，他走过校园中间的树旁，那儿散发着管理员养的那条狗的尿臭味。我看见爸爸打开小门，这门是每天七时五十五分至八时才为那些乘车上学的学生开的。他们从对面火车站蜂拥而来，每当这时，管理员荷沙伊特就站在门旁，注意不让那些住在城里的学生从这扇门溜进来。火车站站长的儿子阿尔弗雷德·格雷特因为不是乘车上学的，不得不绕过整个住宅群走一段长长的荒凉的路。夏天的傍晚，金色的阳光洒在课室光洁的窗玻璃上。我在克诺赫塔的最后一年，经常和爸爸走这条路，因为那时我们经常要把寄给妈妈的信件或包裹带到火车上。火车从相反方向开来，十点半将停在布洛痕站，我妈妈就在那儿住院。

回来的时候，爸爸也经常穿过校园这条路，这样可以少走四分钟的路，并且不用绕过那些讨厌的住宅群，因为他经常要回去取书和练习本。

怀着对学校夏夜的回忆，我全身象瘫痪了似

的：阴暗笼罩着前厅，孤零零的帽子挂在教室前的衣钩上，地板刚抹过油，阵亡纪念碑上的银色青铜像在原来悬挂希特勒像的雪白、巨大的四方框旁闪烁着暗淡的光。办公室旁，尚霍斯特①像的衣领闪着血红的颜色。有一次，我想偷走办公室桌子上的一张盖了章的证书，但这张证书蛮硬挺，一折便发出簌簌声。我正想把它折好放进衬衣里，站在柜子旁的爸爸转过身来，生气地从我手里夺过证书扔回桌子上。他无意把证书弄平，也不骂我，但从此后，我就只能在外面前厅里等他，陪伴我的，只有尚霍斯特血红的衣领，和伊菲根尼②的红色嘴唇——她的肖像挂在九年级教室旁的墙上。前厅里，到处都阴沉沉。偶尔，我也从门孔里瞧瞧九年级的课室，里面也是一片灰暗。有一次，我看到一个红桃 A 扑克牌在刚刚抹过油的地板上：那颜色和伊菲根尼的嘴唇、尚霍斯特的衣领一样红。透过新鲜的油漆味，我闻到了学校食堂的饭菜香。在教室前面，我清楚地看到了在漆布地毯上有一个热油罐留下的圆形痕迹。汤的阵阵气味、还有联想到星期一中午放在我们

① 尚霍斯特（1755—1813）普鲁士帝国的一名大将。——译注

② 伊菲根尼是希腊神话中阿伽门农的女儿，其父欲杀之作为牺牲品献给阿耳忒弥斯女神，后为女神所救，并使之成为女祭司。

课室前面的油罐，使我饿起来了。这难忍的饥饿，是尚霍斯特的红衣领、伊菲根尼的红嘴唇和红桃A所无法遏止得住的。在回家的路上，我哀求爸爸到烤面包师傅冯达尔那儿去看看，说声“晚上好”，并顺便向他要一块面包或一片深灰色的剩饼吃，饼上涂的那层果酱，就象尚霍斯特的衣领那么红。当穿过那寂静、阴暗的街道时，我把要和冯达尔进行的整个对话先跟爸爸试讲一下，为的是要显示出我们的拜访是偶然的。我很欣赏自己的这种发明才能，越是走近冯达尔的商店，我就越是浮想联翩，爸爸和冯达尔的对话就编造得越完美。爸爸摇摇头，因为冯达尔的儿子在他任教的班级里是个坏学生。我们到达冯达尔店铺门前，爸爸停住脚，犹豫起来了。我知道，这件事对他来说是困难的，但我还是继续缠着他，每次他都象滑稽电影里的士兵那样，最后来一个一百八十度大转弯。他走进门，在冯达尔门上按了电铃。这是星期日晚上十点钟，而每次演的都是同样的哑剧：有人来开门，但从来不是冯达尔自己。爸爸很狼狈，紧张得连“晚上好”也说不出。这时，冯达尔的儿子、女儿或夫人，无论哪一个，总是站在门旁，然后回过头，向黑沉沉的前厅喊道：“爸爸，校委会的先生来了！”爸爸在外面默默地等着，我站在他后面，并且暗中闻着冯达尔的晚餐气味：香喷喷的烤肉或焖肉味。当通往地窖的门一打

开，就飘出了面包味。然后，冯达尔出现了，他走进店铺里，拿来一块还没包好的面包递给爸爸，爸爸一声不哼接过面包。第一次，我们没带公文包，身边也没有纸，爸爸把面包夹在腋下就往回走了。我静静地跟在他旁边，观察他的表情，他显得那样开朗而自豪，丝毫看不出他的心情有多沉重。我要替他拿面包，他却和蔼地摇摇头。后来，每逢星期日晚上我们再到火车站去寄包裹给妈妈时，我总是记住把公文包带在身边。在这几个月里，我从星期二就开始为能得到这额外的面包而高兴。直至有一个星期日，来开门的竟是冯达尔自己，我马上从他脸上看出：我们得不到面包了。那黑色的大眼睛是严酷的，下颚如同纪念碑人像的下颚那样，说话时嘴唇几乎一动不动。他说：“我的面包是拿到市场上卖的，而且，即使在市场上卖，也不是在星期日晚上。”他当着我们面，“砰”地把门关上。就是这扇门，现在是咖啡馆的入口，里面正举行地方的爵士音乐会。我曾看过那血红色的广告牌：皮肤黑得发亮的黑人，他们的嘴唇紧紧地压在金色的喇叭嘴上。

过了几秒钟，我们才镇静下来，回家去了。我拿着空空的公文包，它就象用来装东西的袋子那样干瘪。爸爸的脸色和往常一样，开朗而自豪。他说：我昨天给了他儿子一个不及格。

我听见女房东在厨房磨咖啡，听到她在低声而亲切地哄着她的小女儿。——而我却乐于回到床上去，把被子蒙过头。想当初，那多美啊：在学徒宿舍，我是那么善于痛苦地歪着嘴巴，以致宿舍的总管卡普兰·德里希斯一再让人把茶和热水袋送到我床前。而当其他人都下楼吃早餐时，我又可以重新入睡了，直至快十一点钟女清洁工来打扫寝室我才醒来。女清洁工叫维策尔，我真害怕她那严厉的目光和那勤快粗壮的双手。在她整理床单和折叠被子时——我的床铺就象麻疯病人的床铺那样使人望而生畏——总是再三警告我。她的话至今仍然令人心惊胆颤地在我耳边回响：“你这个窝囊废，真没出息！”我妈妈去世时，所有的人对我都很亲切，她特别同情我。妈妈死后，我又换了职业，直至卡普兰为我找到一个新的岗位之前，我一直都呆在宿舍里帮忙削马铃薯或者打扫前厅。在这些日子里，她对我的同情又消失了，而且她一见到我，就发出她的预言：“你这个窝囊废，真没出息！”我就象见到伸着利爪追人的恶鸟一样，慌忙逃进厨房。在那儿，在费希特尔太太的保护下会安全些。我帮她腌渍甘蓝菜，以此赚得一份额外的布丁吃。我一边用大刨刀刨甘蓝菜头，一边沉醉在厨房姑娘们的甜蜜歌声中。唱歌时，凡是费希特尔太太认为是淫猥的词

句，诸如“夜沉沉，他爱她”之类，她们就哼着掩饰过去。当我想到还得在维策尔太太的命令下手执扫帚度过可怕的两天时，甘蓝菜堆就减少得更快了。后来，卡普兰在温克韦贝尔那儿为我找到了一份工作。这样，继银行学徒、售货员和木工学徒之后，我就开始在温克韦贝尔那儿当电工。说来也奇怪，离开学徒宿舍七年以后，有一次见到维策尔太太站在电车站旁，我停下汽车，邀她上车，送她进城。她答允了。当我送她回住处时，她真诚地说：“谢谢您，不过，有一辆汽车还远远不等于您已经有出息了……”

我没有把被子盖过头，也懒得去考虑维策尔的话是否对，因为对我来说，有没有出息都无关紧要。

女房东拿早餐进来了，我还坐在床沿上，我把父亲的信递给她看。我斟咖啡、切面包，她在看信。

“当然，”她说，“你得去一趟。”她把信放在糖罐旁的托盘上，“你不妨热情些，邀请这位姑娘吃饭。要知道，姑娘们总是不好意思承认自己饿的。”

外面电话铃响了，她走出房间，我又听到她对着话筒说：“好，好，我转告他吧。”她转回来，说：“有个妇女在库尔贝大街来电话，她在电话中哭了，

因为她不会弄那台洗衣机，她请求你马上去。”

“不行呀，”我说，“我得先处理昨天的来电。”

女房东耸耸肩膀走了，我吃早餐、洗脸，并想起了那个我从不认识的姆勒的女儿。她本应二月就进城，她父亲的一封信中的字迹，——这字迹我还是过去从他批改我那糟糕的英语作业中认识的——还有信的风格，实在使我感到可笑。

“我的女儿赫蒂维茜，”姆勒当时在信中写道，“二月份将到城里就读于教育学院，倘若您能帮我为她找个房间，我将不胜感激之至。您一定记不清我是谁了吧，我是霍夫曼·冯·法勒斯里本学校的校长，您曾经在这所学校里学习过几年。”——就是用这种高明的手法，他表达了这么一个事实：十六岁的时候，我第二次留级，并作为糟糕的四年级学生离开学校——“当然，”姆勒继续写道，“您也许还会记得我。希望我的请求不至给您增添麻烦。我女儿的房间要求不必太高，不过也别太差，离教育学院别太远。可能的话，也不要安排在郊区那样的城区里。此外，请允许我再强调一下，房租无论如何要低廉。”在阅读这封信的时候，姆勒变成了一个与我的记忆完全不同的另外一个人。在我记忆中，他是一个随和、健忘、甚至近乎不修边幅的人。而现在他竟是个迂腐的吝啬鬼的形象，这形象与我记忆中的他完全两样。

单就“低廉”这个词就够我恨他了——在我的记忆中他决不是一个可恨的人——因为我实在恨“低廉”这个词儿。爸爸也向我们提起过那些岁月。那时一磅奶油才一马克，租一个配有家具并连带供应早餐的房间才十马克。人们口袋里有三十个芬尼就可以带个姑娘去跳舞。在叙述那些岁月的时候，人们往往带着控诉的语气说出“低廉”这个词儿，仿佛那些听叙述的人对现在奶油涨价四倍也负有罪责似的。我十六岁只身来到城里当学徒，必须熟悉所有的物价，因为我从没付过钱。饥饿教会我懂得了物价。整天想着那刚出炉的面包，使我的脑筋变得迟钝了。晚上，我经常连续几小时地在街上闲逛，心里想的除了面包以外就再没别的了。我眼冒金星，两腿发软，肌肠咕辘。面包，我想吃面包的欲望就象别人的吗啡隐一样。我害怕自己，并且总是想起在学徒宿舍里作关于北极探险旅行报告的那个人。那人说，他们把刚捕到的鲜鱼撕碎，活生生地吞下去。即使现在，每当我领了钱，口袋里装着纸币、硬币走在街头时，就经常会突然想起那饿得发慌的日子。我要买些象橱窗里放着的那种新鲜面包。我买了两块我认为最好的面包，然后在下一间店铺又买了一块，还买了许多许多松软的褐色小块面包，后来把它交给女房东放到厨房里去了，因为买来的面包，哪怕四分之一我也吃不了，而且我实在怕面

包会变馊。

对我来说，最糟糕的莫过于母亲刚去世的那段日子了。我已没有兴趣再当电工，但是，很多行业我都试过，银行学徒、售货员、木工学徒，每行都只干两个月。我也很讨厌现在这一行，恨我的师傅，以致晚上乘坐挤满人的电车回宿舍时还经常气得发晕。但我还是坚持学下去了，因为我打定主意就是要做出样子给他们看看。每个星期，我有四个晚上可以到圣文岑茨医院去。妈妈有个亲戚在那里当炊事员。在那儿我可以得到汤，有时还有面包。每次我都发现在厨房窗前的板凳上坐着四、五个饥饿的人，多数是老人。当窗口的闸板打开，露出卡拉拉大姐那胖胖的手臂时，他们就一个个向窗口伸着颤抖的手。这时我必须克制自己，不要争着从卡拉拉大姐的手里把汤盆夺过来。如果病人早已睡了，往往很晚才分发汤，为的是避免病人怀疑把配给他们的食物施舍得不适当。前厅里只有两盏十五瓦的灯泡照着人们用膳。我们经常喝到半途被打断。窗门第二次打开，卡拉拉大姐把满满的一碟布丁挪到窗前。这布丁总是红色的，就象市集里见到的棒棒糖那样红得夺目。每当我们涌到窗前，卡拉拉大姐总是站在厨房后面摇头叹息，还经常含着泪水说：“等一等！”然后再走进厨房，拿着满满一壶酱料出来。那酱料呈硫磺色，就象那些业余画家画的

太阳那么黄。我们喝着汤，吃着布丁，注视着窗口是否还会打开：偶尔，还会分得一块面包。一个月里，卡拉拉还会发给我们一次香烟，每人能得到一支或两支名贵的白色圆棒棒，但多数时候，卡拉拉打开窗口只是为了向我们说一声“什么也没有了！”用这种方式从卡拉拉大姐那儿领食物的人编成小组，每月轮换。其中，有一个组每周可以领四次，而第四次就是星期日。星期日有时会有炸酱拌马铃薯。我盼呀盼，盼着月终到那个组去，就象一个犯人盼望囚禁期满那样。

自那时起，我就憎恨“低廉”这个词儿，因为我总是从我师傅温克韦贝尔的嘴里听到它。温克韦贝尔，大概就是那种所谓正直的人吧，他很能干，精通手艺，而且，看上去甚至心地善良。到他那里当学徒时，我还不到十六岁。当时他有两个帮工，四个学徒。此外，还有一位师傅，不过，这位师傅多数时间是在温克韦贝尔当时刚刚办起的小工厂里。温克韦贝尔身材魁梧、健康、乐观，甚至连他的虔诚也是具有感染力的。起初我根本不喜欢他，两个月后，我甚至恨起他来了，因为从他厨房里飘出一些我从未尝过的食物气味：刚出炉的蛋糕、烤肉、热腾腾的猪肉等。饥饿，就象一只畜牲，经不起食物的香味的引诱，它发怒了，搅得我肚子里酸的、热的直翻腾。我恨温克韦贝尔，因为早上上班，我

带的只是两块涂了红果酱的面包，还有饭盒装了满满一盒汤，打算随便在某个工地热一热再吃，但往往在上班途中就吃光了。后来，剩下那空荡荡的饭盒在工具袋里碰得咣当直响。我盘算着，希望有那么一个女顾客能给我一块面包、一碗汤，或者一点什么吃的。在多数情况下，我还是能得到一点的。当时，我是一个高高瘦瘦的少年，害羞、沉静，而且看来没有人会知道我腹中藏着一只饿狼。有一次，我听到一个女人谈到我（她并不知道我在注意听她的话），她称赞我，最后说：“他看上去多么高雅。”当时我想：好啊，你看上去还挺高雅的。我开始对着挂在学徒宿舍盥洗室里的那面镜子仔细地打量自己，我看到那苍白瘦长的脸，翘一翘嘴唇又收回，并想，要说高雅，那应该是这个样子。但后来我又对着镜子里的我大声说：“我真想吃点东西……”

当时，爸爸总是写信说要来看看我过得怎样，但始终没有来。当我回到家里时，他就问我城里的情况。我不得不向他叙述城里的黑市情况，还谈到学徒宿舍以及我的工作。他一筹莫展地摇着头。当我谈到肚子饿的事时——我并不经常谈这些事，但有时也泄露一些——爸爸就跑到厨房去，把所有能吃的东西都拿出来：苹果、面包、人造黄油，有时，他到厨房去把马铃薯切成片，放进锅里煎给我吃。有一次，他茫然地从厨房里拿来一个红甘蓝头，说：